

## 高崗事件與中共高層在鞏固新民主主義秩序上的分歧

◎ 林蘊暉

### 一 《楊尚昆日記》披露的信息

1935年1月，中共中央在貴州省遵義縣城舉行擴大的政治局會議，毛澤東由此進入中共中央核心決策圈以後，從1938年9月召開的六屆六中全會到毛逝世前1975年1月召開的十屆二中全會，除1954年2月舉行的七屆四中全會和十屆二中全會外，毛澤東從未缺席。十屆二中全會，毛澤東在長沙因病缺席，全會由周恩來主持；而毛澤東在七屆四中全會缺席的理由，當年發表的全會公報稱：「毛澤東同志因在休假期間沒有出席全會」。

眾所周知，中共七屆四中全會，是以解決高崗、饒漱石篡奪黨內最高權力的事件為主題召開的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對事關黨內高層的這一重大事件，毛澤東以休假的理由缺席，使對中共黨史稍有了解的人都感到難以理解。2001年9月，由中央文獻出版社出版的《楊尚昆日記》披露的信息，對解開這一歷史謎團似有所幫助，現抄錄於後（引文中下加橫線的字體為筆者按原註所加）<sup>1</sup>：

1月28日（以下是楊尚昆在另外幾頁紙上所記的1月28日毛澤東同他談話的內容）

（1）文件政治局基本通過，各中央局一人，軍委副主席，來電和信印發全會各同志。

組一委員會審查意見，作若干修改，交政治局，不要沖淡了中心。

凱（豐）、楊（尚昆）、小平。

不一定所有意見都加上，要加了有益。

可成為另外決議。

修改經過，由楊給以說明。

（2）文件應交Ю Д И Н（俄文人名，即尤金）、報告、決議（登黨刊）。

自我批評，交？登？

請考慮。準備登、交，在必要時。

對尤金是否說內容？說就要泄密。

會後考慮，書記處或說，或不說，或另一次說，同我們黨是息息相關的。看情況急否，即三種可能情況。

「衝」：

1. 幾位主要同志不衝，可保證。
2. 到會人不衝，事先招呼好，這可以。
3. 他（指高崗）攻彭真，不要緊，可解決。
4. 他攻劉，自己拉開，牽涉多人（可能不大，但準備著），則會期拉長，開小會，報告主席，甚至需主回處理。

極力避免此種可能，是可以避免的。

談話的方針：

聽他說，避免「對質」。

按決議精神「自我檢討」。

對具體事實不深究，講到別人，暫不深問。

應作檢討，一次不好，二次可說；這次不好，以後還可說。

全會方針：

照主指示，只作正面說明，說話人不要太多，開兩天。

不對任何同志展開具體批評，高（崗）之目的在於「過關」。先打招呼是可以達到「和平會議」的。

「無改悔之心，有蒙混之意」（陳毅）。

19日，信送來，交劉（少奇），劉約周（恩來）、陳（雲）、小（鄧小平）、彭（真）、李（富春）談話。

四個方案：

1. 去杭——不好處理。
2. 主回——也不好處理。
3. 由主指定書記處談話，組織，目前太重，也不好處理。
4. 主指定劉、周與談，小平可參加，陳（雲）不參加為好。

具體提議：如主同意第一方法，則請回高，並告劉周：來信已轉，不必來，委託甚麼人談。

招呼——可以不發生問題。

準備有人衝，可以避免。

攻勢——也不要緊，力求避免主回。

全會完後，請鄧（小平）、羅（瑞卿）立即動身，需要10天。20號前二讀黨章（應為憲

法——引者註）。立即看材料，法國、美國。

2月底以前政治局定（陳〔伯達〕、喬〔胡喬木〕同志）。

3月1號 討論，由劉、周、鄧（小平）負責，3月份內開會，把人找齊，3月內完，4月1日交（政治顧問身份），劉、鄧、鄧（子恢）、伯達（伯達可解釋）交蘇共中央徵求意見，5月1日公布。

新民主國家是否交？總路線文件應交。

由恩來召集談話。

（3）會議3天為好，必要4天，看情況。

方針：堅持、正面批評，「懲、救」。

爭取：逐步改變，改變環境，決議後就會改變，造成不利其陰謀活動的環境，增強教育、說服力量；給一條路讓他走，有好路可走，就不走絕路了，當作一種可能性來爭取。

（4）薄（一波）亦要作批評（財經錯誤）。

林楓應講。

彭（真）、薄（一波）、林（楓）重點應放在自我批評上，分配人幫助。對林，由陳（雲）、李（富春）；薄，小平幫助。

他力免不衝，自己是不願擴大的，如向彭真攻，讓其攻下去，也可以過去。自己避開，說不清楚。擴大，開小會；請主回，極力避免。

其目的在過關。

小平可以參加。

上述談話的背景是，1954年1月21日楊尚昆由北京到杭州，捎來了1月19日高崗寫給毛澤東的信，高要求來杭州，當面與毛商討在四中全會上檢討一事。從毛與楊的談話內容看，主要涉及以下幾層意思：

一是對高崗要來杭州與毛面商一事如何回應，談話提出了四個應對方案，即：1、讓高崗來杭州，不好處理；2、毛澤東回北京，也不好處理；3、由毛澤東指定書記處與高崗談話；4、具體指定劉少奇、周恩來與高崗談，鄧小平可參加，陳雲不參加為好。如毛澤東同意，則請楊尚昆回覆高崗，來信已轉，不必來，毛澤東已委託甚麼人與之談話。並告訴劉少奇、周恩來。

二是與高崗談話的方針：聽高崗自己說，避免「對質」；按決議精神，只作「自我檢討」；對具體事實不深究，講到別人，暫不深問；檢討一次不好，可作二次，這次不好，以後還可說。

三是對高崗或與會人員是否會在四中全會上「衝」（發動攻擊）作了預測：1、幾位主要同志（指劉少奇、周恩來、陳雲）不衝，可保證；2、到會人，事先招呼好，可以不衝；3、高崗

攻擊彭真，不要緊，可解決；4、高崗攻擊劉少奇，他自己把問題扯開，牽涉很多人（這種可能性不大，但準備著），這樣會期就得拉長，或開小會，甚至需要毛澤東親自回京處理。應極力避免此種可能，是可以避免的。

四是四中全會開會的方針：只作正面說明，會上說話的人不要太多，會議開三天為好，必要四天，看情況而定。會上不對任何同志展開具體批評，高崗的目的在於「過關」。先給大家打招呼，是可以達到「和平會議」的目的。方針是：堅持正面批評，「懲前毖後、治病救人」。爭取高崗逐步改變，決議通過後環境就會改變，造成不利其陰謀活動的環境；給一條路讓他走，有好路可走，就不走絕路了，當作一種可能性來爭取。

彭真、薄一波、林楓重點應放在自我批評上。林楓，由陳雲、李富春給予幫助，薄一波，由鄧小平幫助。

所有這些都是圍繞一個中心——達到「和平會議」，極力避免毛澤東回京處理。

## 二 高崗發難與毛、劉分歧

中共黨內發生像高崗如此明目張膽地要拱倒中央核心中第二、三把手的事，此前是絕無僅有的。對這樣的重大事件，毛澤東作為第一把手為何極力採取迴避姿態？顯然事出有因。首先是與毛澤東對劉少奇、周恩來在建設新民主主義這個根本問題上的嚴重不滿，並公開進行批評和組織處置有關。

經過新民主主義革命，在奪取全國勝利以後，建立一個新民主主義的新中國，這個新民主主義社會將是一個很長的歷史階段，當時估計是二三十年，然後再採取向社會主義過渡的嚴重步驟。這是從1948年9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會議到1949年制訂《共同綱領》期間，中共中央領導人的共識。但對於劉少奇1949年在天津與資本家談話說，在建設新民主主義經濟的過程中，資本主義的剝削對社會的發展是有功勞的；1950年，當東北局提出黨員發展成富農怎麼辦時，劉少奇指出：「認為黨員便不能有剝削，是一種教條主義的思想。」<sup>2</sup>東北即使有一萬黨員發展成富農也不可怕，這個問題提得早了；1951年，劉少奇又明確指出，黨在現階段的任務，是為「鞏固新民主主義社會制度而鬥爭」；同年，劉少奇批評中共山西省委提出組織合作社以動搖、削弱直至否定農民的個體私有制的主張，「是一種錯誤的、危險的、空想的農業社會主義思想」；1952年底，薄一波主持的政務院財政部制訂的新稅制，取消了對合作社經濟的優待，薄在《人民日報》社論中又寫上了「公私納稅一律平等」的話，新稅制經政務院批准頒布執行後又引起物價風波等，毛澤東都是極不滿意的。

薄一波在《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中說，高崗在收到劉少奇1950年1月關於東北富農黨員的談話紀錄後，「在北京面交毛主席，毛主席批給陳伯達看，對少奇同志談話的不滿形於顏色」<sup>3</sup>。1951年7月，劉少奇在黨內公開批評山西省委的意見是「空想的農業社會主義思想」後，毛澤東隨即明確表示，他支持山西省委的意見。

對新稅制問題，毛澤東不但尖銳批評，而且上綱為「資產階級思想在黨內的反映」；指責政務院犯了「分散主義錯誤」。進而採取了一系列組織措施：1953年3月10日，中共中央頒布《中央關於加強中央人民政府系統各部門向中央請示報告制度及加強中央對於政府工作領導的決定（草案）》，決定撤銷以周恩來為書記的中央人民政府黨組幹事會；5月15日，以政務院名義發出《關於中央人民政府所屬各財經部門的工作領導的通知》，決定將政務院所屬的

重工業部、一機部、二機部、燃料工業部、建築工程部、地質部、輕工業部和紡織部，劃歸國家計劃委員會主席高崗領導。

5月19日，毛澤東要中共中央辦公廳主任楊尚昆檢查1952年8月1日至1953年5月5日用中央和軍委名義發出的電報和文件，是否有及有多少未經他看過的，把結果向他報告。毛強調指出：

「過去數次中央會議決議不經我看，擅自發出，是錯誤的，是破壞紀律的。」<sup>4</sup>這無疑是對實際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劉少奇的嚴厲指責。

6月15日，毛澤東在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提出黨在過渡時期總路線的同時，把「確立新民主主義社會秩序」等作為黨內的右傾思想進行批判。

這一切，不能不被高崗認為是毛對劉、周的不信任。

另一方面，1951年，高崗得知毛澤東表態支持山西省委關於互助合作的意見後，隨即讓秘書編造了一個關於東北農村生產互助運動的報告給毛澤東，於10月14日上送中央。毛澤東看了高崗的報告後十分讚賞，於17日批給劉少奇、周恩來、朱德、陳雲、彭真、陳伯達、胡喬木、楊尚昆，並批示說<sup>5</sup>：

此件請閱，閱後請尚昆印成一個小冊子，分送各中央局、分局、各省市區黨委。同時發給中央各部門、中央政府各黨組、此次到中央會議各同志及到全國委員會的各共產黨員。

毛還代中央起草了一個批語：「中央認為高崗同志在這個報告中所提出的方針是正確的」，要求各地仿效執行<sup>6</sup>。1953年，在批判新稅制的「錯誤」，撤銷中央人民政府黨組幹事會的同時，調整了政務院領導的分工，周恩來除應負總責外，只具體分管外事口，然後又把政務院八個工業部的財經大權劃給了國家計委主席高崗管轄。這種政治的貶褒、降升，對高崗來說，不能不認為含有弦外之音。

### 三 財經會議的「火」是毛點燃的

現在沒有證據說明高崗拱倒劉、周的活動有毛澤東的授意，但高崗從1953年夏季召開的全國財經會議期間，到秋天南下游說，散布劉少奇已不為毛澤東所重視。毛主席打算讓劉少奇搞「議會」（人大常委會），周恩來當部長會議主席，由他（高崗）來搞政治局等，也很難說完全是空穴來風。財經會議上這把「火」就是毛澤東點起來的。

1953年夏季，中共中央召開的全國財經會議，批判薄一波在新稅制問題上的「錯誤」，實際上成了會議的主題。指定薄一波在大會上作檢討的是毛澤東。據《周恩來年譜》記載，7月11日，「向毛澤東彙報全國財經會議進行情況。鑒於一個月來一些與會者對新稅制意見比較多等原因，毛澤東指示舉行領導小組擴大會議，讓薄一波在會上作公開檢討」。7月13-25日，根據毛澤東11日指示精神，周恩來「主持九次全國財經會議領導小組擴大會議。13日，薄一波作關於財政、金融、貿易政策和工作的檢查。14日起，與會代表對薄一波進行批評與幫助。高崗、饒漱石借機鼓動別人猛烈攻擊薄一波，使其成為『桌面鬥爭』的集中目標，會議氣氛從此緊張起來」<sup>7</sup>。高崗在發言中，借批評薄一波的錯誤，直接引用劉少奇關於資本主義剝削、富農黨員、批評山西省委的農業社會主義思想等一些觀點進行批判，搞「批薄射劉」一套，並暗指劉少奇、周恩來都有自己的「圈圈」和「攤攤」。對所有這些，毛澤東除說過

「不能把華北的幾個同志說成宗派」<sup>8</sup>外，其他並未表態。只是會議溫度居高不下，周恩來難以為會議做結論，毛澤東才讓周把在外地的陳雲和鄧小平請回來轉圜。8月12日，毛澤東到會講話，嚴厲批評<sup>9</sup>：

新稅制發展下去，勢必離開馬克思列寧主義，離開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向資本主義發展。……薄一波的錯誤，是資產階級思想的反映。它有利於資本主義，不利於社會主義和半社會主義，違背了七屆二中全會的決議。

毛澤東再次尖銳批評了所謂的「分散主義」。全國財經會議後，劉少奇於11月約陳雲一起到高崗處，向高崗做自我批評，而高竟未有任何表示<sup>10</sup>。若無一定的政治壓力，劉少奇沒有必要去登門檢討；高崗若不摸底數，豈敢對劉少奇如此無禮。這表明，高崗在全國財經會議以後多方進行活動，顯然與毛當時的政治態度是有關的。

可以用來證明的是，事隔十幾年以後，在毛澤東親自發動和領導的「文化大革命」開始不久，當年高崗攻擊劉少奇的這些「炮彈」又被重新搬了出來。1967年3月，中央文化革命小組成員戚本禹在〈愛國主義還是賣國主義？〉的批判文章中，大肆攻擊1949年劉少奇在天津與資本家的談話，誣衊劉少奇是「為在中國發展資本主義而奔走呼號」；1969年4月，在中國共產黨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竟然把劉少奇關於和平民主新階段的講話和天津講話作為「修正主義」的罪行，寫進了中央委員會的政治報告。與之同時，彭真、薄一波等曾被高崗說成是劉少奇圈圈的人——同時在白區工作過的人也統統被打倒。這顯然不是巧合，而是有其潛在的必然聯繫。

#### 四 出於無奈把高崗端了出來

高崗自恃腰板硬，對劉少奇登門檢討不予理睬，但終究還是缺少黨內鬥爭的經驗而走了「火」。這就是高崗除向職位比他低的人做了封官許願外，為了爭取陳雲、鄧小平的支持，竟然公開與陳雲說甚麼：「搞幾個副主席，你一個，我一個。」<sup>11</sup>高崗這種非組織活動一旦被拿到桌面上來，顯然就站不住腳。因此，當陳雲、鄧小平將高崗這種非組織活動向毛澤東報告以後，毛澤東就不得不考慮利弊得失了。

正是在這種情況下，毛澤東不得不把高崗端了出來。這就是1953年12月19日，毛澤東召陳雲、鄧小平談話，並指派陳雲到上海、杭州、廣州、武漢，向當地大區、中央局、中央分局負責同志通報高崗反對劉少奇、分裂黨的問題<sup>12</sup>。24日，毛在中央政治局會議上說：「北京有兩個司令部」<sup>13</sup>，並提議起草增強黨的團結的決議。這時，高崗才走了神，覺得事情嚴重了。為了安全過「關」，只得要求面見毛澤東。

本來，毛澤東提出搞一個增強黨的團結的文件時，並未建議召開中央全會的事。1954年1月7日，毛澤東在對劉少奇送來的決定草案作了修改以後，給劉和書記處寫了一封信<sup>14</sup>。信中建議：「此決議似宜召開一次中央全會通過，以示慎重。」時間以在一月下旬為宜。關於四中全會的方針，毛澤東明確交代，討論加強黨內團結問題的決議時，不要對任何人開展批評：「應盡可能做到只作正面說明，不對任何同志展開批評。」這說明，毛對高崗問題的基本意圖是「保」高過關。與之同時，毛又敲打劉少奇一棒，在同一天單獨給劉的信中，要他也在全會上作檢討<sup>15</sup>。以求得全局上的政治平衡。

在接到高崗19日的來信後，毛澤東於1月22日給劉少奇電報，再次重申<sup>16</sup>：

關於四中全會開會的方針，除文件表示者外，對任何同志的自我批評均表歡迎，但應盡可能避免對任何同志展開批評，以便等候犯錯誤同志的覺悟。這後一點我在1月7日致你和書記處各同志的信中已說到了。如你們同意這個方針，就請你們據此和到會同志事先商談。

對高崗要求來杭州面商一事，毛把球踢給了劉少奇。毛並在電報中說：「全會開會在即，高崗同志不宜來此，他所要商量的問題，請你和恩來同志或再加小平同志和他商量就可以了。」

既然決定「保」高過關，又極力迴避與高見面，看似矛盾，實際又是統一的。因為，高攻劉、周的問題，在政治上毛與高是一致的，毛是否要「倒」劉、周，不便妄加猜測，但進行「敲打」完全是事實。高的行動雖難說有毛直接授意，但是否一點瓜葛也沒有？毛在與楊尚昆談話前曾對高崗一事提出過這樣一個問題：是否對某同志若干個別錯誤的談論曾發生錯覺？在中共黨內的最高層，由誰與高崗「談論」過「某同志若干個別錯誤」，能使高崗「發生錯覺」，因而引發出一場拱倒劉、周的非常行動呢？想必這就是避免「主回」的謎底。

可見，《楊尚昆日記》記載的：「避免對質，對具體事實不深究，講到別人，暫不深問。力求避免主回。」其中確有難言之隱。

1954年2月6日至10日，由劉少奇主持的七屆四中全會的進程，總體上是按毛澤東事先的指示進行的。稍有不同的是：會議開了五天（毛最初指示二天，後改為三四天）；發言者有四十四人（毛原意「說話人不要太多」）；對高崗進行了不點名的批評（毛原意不開展批評）。與毛原來指示相反的是，在四中全會結束後，中央書記處決定立即分別召開高崗、饒漱石問題座談會，對證有關反對劉、周的活動事實，改變了毛澤東原來不讓搞對質、不加深究的指示。如此重大的改變，若不是毛澤東本人的意見，劉少奇和周恩來是絕不會擅自作主的。那麼，是甚麼緣故促使毛澤東改變初衷了呢？這是須要進一步考證的歷史之謎。

## 註釋

- 1 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100-103。
- 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劉少奇論新中國經濟建設》（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155。
- 3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上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198。
- 4 毛澤東：〈關於用中央名義發文件、電報問題的信和批語〉，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229-30。
- 5、6 毛澤東：〈關於轉發東北農村生產合作互助運動報告的批語〉，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476；476-77。
- 7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頁314。
- 8、10、11、1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陳雲年譜：1905-1995》，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0），頁170；189；192；191。

- 9 毛澤東：〈反對黨內的資產階級思想〉，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90、92。
- 13 毛澤東：〈在中國共產黨全國代表會議上的講話〉，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147。
- 14、15 毛澤東：〈關於建議召開七屆四中全會問題給劉少奇等的信〉，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432-33。
- 16 毛澤東：〈關於高崗來信和七屆四中全會的開會方針問題給劉少奇的電報〉，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440-41。

林蘊暉 1992年退休前為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大學黨史黨建政工教研室教授。近著有：《走出誤區——我觀共和國之路》。

---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2003年8月號總第七十八期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刊文字或圖片，必須先獲本刊書面許可。